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

沪绿容〔2025〕43号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全面做好 2025年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的通知

各区绿化市容局：

自2023年“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”纳入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以来，在各区共同努力下，项目扎实推进，成效显著，圆满完成任务并获市民广泛好评，充分体现城市对老人和儿童等特殊群体的关怀。2025年，市政府再次将该项目列为年度为民办实事项目，为确保实事项目改造工作高质量收官，现将改造计划下达，并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改造计划及进度安排

（一）全市总体计划及进度安排

2025年度计划完成1000座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，进度安排如下：

3月底前，开展实地调研，梳理各区实际情况，制定改

造计划、分解改造任务，修改完善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标准和验收标准（已完成，详见附件1）。

6月底前，启动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，完成200座环卫公厕的改造任务。

9月底前，全面推进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，累计完成800座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任务。

10月底前，100%完成改造任务，累计完成1000座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任务。

（二）各区改造指标及进度安排

按照2025年度总体计划及进度安排，结合各区实际情况，各区承担的改造任务及进度安排如下：

区	全年改造量 (座)	6月底 累计完成 (座)	9月底 累计完成 (座)	10月底 累计完成 (座)
浦东新区	330	66	265	330
黄浦区	18	4	14	18
徐汇区	29	6	24	29
长宁区	26	5	21	26
静安区	50	10	40	50
普陀区	30	6	24	30
虹口区	24	5	20	24
杨浦区	43	9	34	43
闵行区	71	14	57	71

宝山区	44	8	35	44
嘉定区	40	8	32	40
奉贤区	58	11	46	58
松江区	84	17	67	84
金山区	43	9	34	43
青浦区	57	12	45	57
崇明区	53	10	42	53
合计	1000	200	800	1000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夯实责任落实

各区绿化市容局作为责任主体，需明确分管领导与责任部门，安排专人负责项目推进，全面落实改造责任。统筹整体工作，协同相关部门、单位及作业公司，有序开展情况摸底、点位申报、指导推进、实施改造与组织验收等工作，保障项目顺利落地，按时且高质量完成改造任务。

（二）扎实推进项目，强化品质监管

各区要将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纳入区政府实事项目总体布局，确保建设资金及时、优先安排并全额落实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区绿化市容局应会同区财政局、街镇等单位，根据不同类型公厕实际改造需求，全力做好经费保障工作。

改造工作要秉持“早安排、早启动、早推进、早建成”原则，并持续打造新样板。市绿化市容局环卫管理处将会同

市市容环境质量监测中心负责项目整体协调与指导监督，定期核查进度、督促推进，核实评估竣工验收情况。各区绿化市容局需收集整理项目改造前后的文字、图像等资料并及时报送，于3月28日前填写《2025年上海市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点位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报送至市市容环境质量监测中心，且每月25日前填报月进度报表（附件3）呈交当月工作进展。

（三）提升服务质量，做好宣传推广

各区绿化市容局应组织公厕保洁人员参与专项培训，以熟悉老人与儿童特殊如厕需求，提供更为贴心的服务。建立适老化适幼化设施定期巡检机制，保障助力扶手、紧急呼叫等装置安全、正常运行，及时发现维修或更换损坏设施。

在环卫公厕改造期间，应提前张贴改建告示，条件允许时设置临时公厕，方便市民就近如厕。加大对周边市民的宣传告知力度，显著提升市民的知晓率与满意度，推动本市公厕服务能级全面提升。

附件：1. 上海市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标准及验收
标准（2025年版）

2. 2025年上海市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点位申报汇总表
3. 2025年上海市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项目月进度报表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5年3月25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

2025年3月25日印发
